

有問有答 - 處理非住宅物業買賣 及租賃

張宗傳律師

「有問有答」：

是次活動以「有問有答」方式進行，獲發「座位確認通知」的持牌人可於活動前兩星期以下列指定方式向張律師提出在執業期間常會遇到的問題。機會難逢，請勿錯過！

- 注意：
- (1) 活動的主要時間將以「有問有答」方式進行。
 - (2) 只有獲發「座位確認通知」的持牌人才可向監管局遞交相關的執業問題。
 - (3) 遞交的問題只可與是次講座題目相關，其他問題將會被歸類並考慮於其他相關主題講座解答。
 - (4) 提問方式僅限於填寫「座位確認通知」上的表格，連同附件於指定限期內交回監管局專業發展部。
 - (5) 其他條款以「座位確認通知」有關「有問有答」的條款為準。

學習成效：完成課堂的參加者能夠對非住宅物業買賣及租賃的常見問題及需注意的事項有基礎認識

費用全免，歡迎所有持牌人報名參加。座位以先到先得方式提供。

*持續專業進修活動已於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取消「核心」和「非核心」科目的分類。如持牌人的牌照被附加條件要求持牌人在某指定時段內(而該指定時段尚未屆滿)在監管局持續專業進修計劃中取得某數目的「核心」科目的學分，及如該條件尚待被履行，該等持牌人則請留意：如該等持牌人取得此項活動的學分，即被當作取得該條件所要求的「核心」科目的學分。

本人現報讀監管局於 2020 年 2 月 26 日舉辦「有問有答 - 處理非住宅物業買賣及租賃」活動：

姓名：_____ 牌照號碼：_____

傳真：_____ (可選擇填寫，只作「座位確認通知」之用)

聯絡電話：_____ 日期：_____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所收集的個人資料將會用於舉辦持續專業進修計劃活動、核實持續專業進修計劃活動參加者的出席紀錄、其他直接相關的目的或用於執行及遵從《地產代理條例》(第 511 章)的規例。持牌人必須提供所需資料。如持牌人不提供該等資料，監管局則不會處理有關申請或申報。有關於查閱或更正資料的要求可向監管局保障資料主任提出。

填妥表格傳真至 2152 3600，或電郵 eaatraining@eaa.org.hk 查詢：2111 2777 (持續專業進修計劃)

注意事項

1. 參加者須閱讀並遵從背頁「持續專業進修計劃活動—參加者注意事項」。
2. 獲安排座位人士將於講座舉行前數天以電郵 (持牌人於監管局的登記電郵) / 傳真方式收到監管局的「座位確認通知」(持牌人可透過監管局的「電子服務」更新聯絡資料，詳情請瀏覽監管局網頁)。未獲安排座位的持牌人，監管局將不會另行通知。
3. 有關持牌人申請個人嘉許獎章及嘉許證書的相關學分要求及計算學分時的限制，請參閱《持續專業進修計劃指引》第 5、7 及 9 章。

持續專業進修計劃活動

參加者注意事項

進場及離場時必須登記

為記錄進出活動場所的時間以便頒發學分，參加者在進場及離場時必須出示有效的地產代理證登記（如沒有地產代理證，請出示其他身份證明文件，如身份證）。

只供持有有效牌照的持牌人參與

監管局的持續專業進修活動只供持有有效牌照的持牌人參與。請確保牌照於課堂當日**仍然生效**，否則將不獲安排座位（牌照續期申請須於有關牌照有效期屆滿前三個月至屆滿前一個月的時間提交）。如獲安排座位的持牌人於活動當日並未持有有效牌照（例如：牌照已屆滿），則其座位將自動取消。

學分扣減機制

出席活動的參加者若沒有完成整個活動，他所獲取的學分必須被扣減。以一個獲批 1–10 個學分以講座或課堂方式授課的持續專業進修活動為例，**不論任何原因，參加者在活動進行期間缺席（即遲到 / 早退 / 離場）超過累計 15 分鐘或以上會被扣減 1 個學分**；缺席 1 小時或以上則不會獲取任何學分。

遲到超過15分鐘者的座位將分配予即場登記人士

獲確認座位的參加者若於講座開場後 **15 分鐘仍未登記入座**，他 / 她的座位將會取消並分配予即場登記的參加者，恕不另行通知。

保持肅靜

為免對他人造成滋擾，參加者在講座進行期間應保持肅靜，入場前請將手提電話或傳呼機調較至無聲功能。在課堂進行期間作出不當行為（如在課堂中使用手提電話交談），有可能導致參加者被取消資格。

惡劣天氣下的安排

當香港天文台於上午 6 時 30 分或之後（適用於上午舉行的課堂）或於正午 12 時或之後（適用於下午舉行的課堂）宣佈懸掛或預料將會懸掛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訊號或發黑色暴雨警告信號，課堂將告取消。監管局稍後會通知參加者有關活動之另行安排。

預防流感措施

1. 參加者前往參加進修活動前，應自行量度體溫。
2. 若參加者出現發燒或流感病徵，例如流鼻水、咳嗽或打噴嚏等，參加者應該立即佩戴口罩及儘早求醫，並留在家中休息。